

# GB/T 20001.8《标准起草规则 第8部分: 评价标准》解读

杜晓燕 王益谊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摘要:** 评价标准是按照标准功能类型划分出来的一类标准,具有典型的结构和特定的要素构成。然而,对于什么是评价标准、一个评价标准应该具备哪些要素和内容、如何起草评价标准等,一直未形成一致的规则。GB/T 20001.8的制定填补了这一空白。本文介绍了GB/T 20001.8的制定背景,对标准的主要内容和形成这些内容的技术考虑作了解读,以为标准使用者更好地理解和掌握该标准提供参考。

**关键词:** 评价标准,起草规则

DOI编码: 10.3969/j.issn.1674-5698.2023.07.012

## Interpretation of GB/T 20001.8, *Rules for drafting standards* —Part 8: *Evaluation standards*

DU Xiao-yan WANG Yi-yi

(China 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ndardization)

**Abstract:** Evaluation standard is a type of standard which is classified according to the function of standards, and is composed of typical structure and specific elements. However, there has been no consensus on what evaluation standard is, what elements and contents that an evaluation standard should have, and how to draft an evaluation standard. The development of GB/T 20001.8 fills this gap. This paper introduces the background for the development of GB/T 20001.8, and interprets the main content of the standard and the technical considerations for forming these contents, in order to provide reference for standard users to better understand and master the standard.

**Keywords:** evaluation standard, rules for drafting

## 0 引言

随着标准化实践的不断发展,针对产品/系统、过程或服务等标准化对象进行标准化时,标准化需求已经从“规定”这些标准化对象需要满足的要求、判定标准化对象是否符合标准中规定的具

体特性等,演变为综合评价这些标准化对象满足已有标准或设定的准则的情况如何、发展状况如何等,进而服务于管理等活动的需要。在这种情况下,对产品/系统、过程或服务进行标准化,典型的做法就是在标准中确立可量化的评价指标体系,规定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并且描述评价结果形

---

**基金项目:** 本文受中央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基于适用性的国际标准转化评价方法及应用研究”(项目编号:572023Y-10377)资助。

**作者简介:** 杜晓燕,副研究员,研究方向为标准化原理与方法、合规管理标准化。

王益谊,研究员,研究方向为标准化战略与政策、标准化原理与方法、合规管理标准化。

成规则<sup>[1]</sup>。这样起草的标准即是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是按照标准的功能类型划分出来的一类标准,具有典型的结构和特定的要素构成。截至2023年5月,我国现行国家标准中,标准名称中冠以“评价”二字的标准有900余项<sup>[2]</sup>,然而,这些标准中,有的是针对某标准化对象所建立的评价指标体系,有的是针对某项活动建立的评价规则,有的是针对某对象的评价方法等等,仅涉及了评价标准的部分要素或者内容,制约了这类标准的应用效率。为了满足对产品、过程、服务或系统进行综合评价的需求,使我国评价标准的起草有据可依,从而提升评价标准的起草质量和应用效率,有效发挥这类标准的功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制定了GB/T 20001.8《标准起草规则 第8部分:评价标准》。本文将在GB/T 20001.8主要内容介绍的基础上,分析形成这些内容的技术考虑,为标准使用者更好地理解和掌握该标准提供参考。

## 1 主要内容概述

GB/T 20001.8结合我国标准化原理和方法的研究与实践,确立了评价标准的结构和起草的总体原则,规定了文件名称以及评价指标体系、取值规则、评价结果形成规则、评价活动的组织实施等要素的编写和表述规则<sup>[1]</sup>。

### 1.1 确立了评价标准的结构

从结构上,评价标准可能包含的要素有封面、目次、前言、引言、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总体原则和/或总体要求、评价指标体系、取值规则、评价结果形成规则、评价活动的组织实施、参考文献、索引等。其中,评价指标体系、取值规则、评价结果形成规则是评价标准的核心技术要素,也就是一项评价标准必须同时具备的要素。根据实际需要,评价标准还可以包含符号和缩略语、分类或系统构成等要素。

### 1.2 确立了评价标准起草的总体原则与要求

GB/T 20001.8确立了起草评价标准的两项总体原则,即覆盖全面且相互独立原则、可量化原则。其中,覆盖全面且相互独立原则是评价指标体

系的构建原则,即标准中构建的评价指标体系能够全面覆盖与评价目的相关的特性;处于同一层级上的评价指标保持相互独立<sup>[1]</sup>。可量化原则是针对评价指标及其取值规则的选择和确定、评价结果形成规则的原则,即标准中选择和确定的评价指标(无论是定量的还是定性的),能够通过客观测量、主观判定或计算等方法取得定量的指标值,评价结果能够以定量的方式表达<sup>[1]</sup>。

在总体要求方面,GB/T 20001.8规定了遵守基础标准的要求,主要解决评价标准在编写时遵守GB/T 1.1相关规则的问题。

### 1.3 规定了评价标准主要要素的编写规则

GB/T 20001.8规定了评价标准的范围、评价指标体系、取值规则、评价结果形成规则、评价活动的组织实施的编写规则。

在范围的编写方面,从该要素的功能定位和典型表述两方面,规定了编写规则。在功能定位方面,范围主要对评价标准中的主要技术内容做出提要式的说明,指明评价对象、说明所涉及的内容;在典型表述方面,给出了评价标准的范围的典型表述形式。

在评价指标体系的编写方面,从该要素的功能定位、评价指标体系的确立、评价指标体系的表述等3个方面,规定了编写规则。在功能定位方面,该要素用来确立由评价指标形成的结构框架、层级关系以及其他相互关系。在评价指标体系的确立方面,建议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在对评价对象、评价目的等进行综合衡量与分析的基础上;对于评价指标体系的分级,建议不超过3个层级,同时给出了第一个层级的评价指标、最低层级评价指标的建立方法指导。在评价指标体系的表述方面,建议评价指标体系用图呈现其结构框架,并用条文说明向下划分出层级时所依据的属性或者下一层级的评价指标从哪些方面或维度覆盖上一层级评价指标。同时,GB/T 20001.8要求在一个评价指标体系中,每个评价指标所赋予的名称惟一。

在取值规则的编写方面,从该要素的功能定位、最低层级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最低层级之上的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等3个方面,规定了编写

规则。在功能定位方面,指出该要素用来规定评价指标取得指标值的规则。在最低层级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的编写方面,要求评价标准中必须规定最低层级评价指标取得指标值的规则,并给出了最低层级评价指标取得指标值所使用的方法。最低层级评价指标取得指标值所使用的方法主要有统计数据法、试验/测量法、证据判断法、量表法、主观赋值法,标准中分别对这些方法作出了界定,对使用这些方法编写评价标准时需要规定的内容作出了规定。在最低层级之上的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的编写方面,给出了什么情况下需要对最低层级之上的评价指标进行取值,并对取值时所使用的计算方法等的编写作出了规定。

在评价结果形成规则的编写方面,从通则、评价结果的计算、评价报告和评价结果的应用等4个方面,规定了编写规则。在通则方面,界定了要素评价结果形成规则的功能定位,以及该要素必须要规定的内容、可以选择规定的内容。在评价结果的计算方面,对计算方法的描述作出了要求。在评价报告方面,给出了评价标准中对评价报告作出规定时,需要包含的内容。在评价结果的应用方面,给出了评价标准中在需要对如何应用评价结果作出规定时,如何作出规定。

在评价活动的组织实施的编写方面,对该要素的功能定位、什么情况下需要设置该要素以及该要素需要对哪些内容作出规定等规定了编写规则。在功能定位方面,该要素用来对评价活动的组织管理、运行等作出规定。在设置该要素的条件方面,指出多个评价指标的取值有先后顺序要求、涉及不同的组织实施机构等情形下可以作出规定。在该要素需要规定的内容方面,建议涵盖评价活动的组织管理、实施步骤、评价人员的能力或经验要求、相关评价指标进行取值的先后顺序。

## 2 主要技术考虑

### 2.1 关于评价标准的定义

目前,国际国外标准组织或机构的标准类型中尚未明确提出评价标准,也未对评价标准作出

界定。GB/T 20001.8结合我国标准化实际,研究界定了评价标准的定义,即评价标准是确立产品、过程、服务或系统的评价指标体系,规定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并描述评价结果形成规则的标准<sup>[1]</sup>。

该定义具有以下内涵:从标准化对象上,评价标准所针对的标准化对象是“产品、过程、服务或系统”,也就是覆盖了所有中观层面上可能的标准化对象<sup>[3]</sup>。从内容上,评价标准主要是确立评价指标体系(即针对哪些方面开展评价),规定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即如何对每个评价指标进行取值),并描述评价结果形成规则(即如何形成最终的评价结果)。

### 2.2 关于评价指标的定义

GB/T 20001.8界定了评价指标的定义,即表征评价对象的可测量、可判定的特性<sup>[1]</sup>。实践中,针对某个标准化对象的评价指标可能是定量的或定性的。对于定量的评价指标,主要表征能够通过客观测量方法进行测量的特性,例如:某个地区的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室内空气质量达标率等;对于定性的评价指标,主要表征能够通过主观方法进行判定的特性,例如:通过设计评价量表评价政务服务大厅在群众办事便利度、办事体验满意度等方面的情况。

### 2.3 关于评价指标体系的确立

评价指标体系是由评价指标构成的体系。在评价指标体系中,第一个层级的评价指标和最低层级的评价指标具有典型的特点。

通常,第一个层级的评价指标要么是分解评价对象形成的若干方面,在综合评价理论中,通常称之为若干因素<sup>[4]</sup>,例如:品牌价值要素的评价指标体系中,一级评价指标由构成品牌价值基础的基本要素划分而来;要么是分解评价目的形成的若干目标,例如:消费品召回效果的评价指标体系中,一级评价指标由体现实施召回所产生的相关影响的指标构成,包括退回率比值、召回信息送达度和危险残留度<sup>[5]</sup>。

对于最低层级的评价指标,由于不再细分,因而它是能够依据相关方法(如:统计数据法、试验/测量法、证据判断法、量表法、主观赋值法)直接

进行测量或判定,进而确定所取得的指标值的指标。例如:图1中,三级评价指标即为品牌价值要素评价指标体系中最低层级的评价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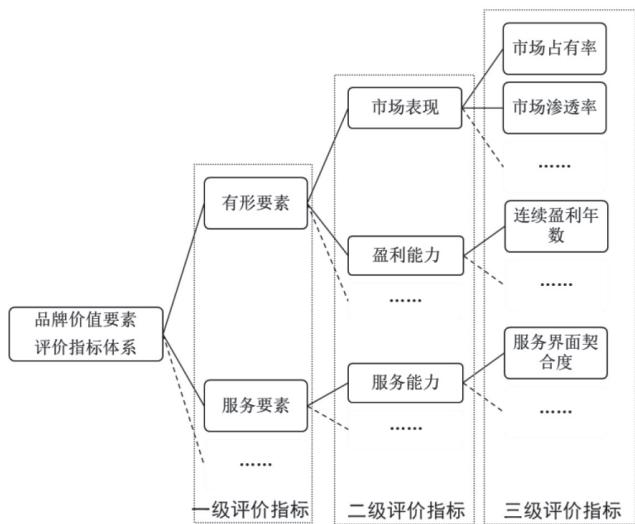


图1 品牌价值要素评价指标体系

## 2.4 关于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

评价指标在评价指标体系中所处的层级/位置不同、评价指标所反映的评价对象的特性不同,其取值规则也是不同的。

### 2.4.1 最低层级的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

对于最低层级的评价指标,根据实际情况,通常使用统计数据法、试验/测量法、证据判断法、量表法、主观赋值法等方法取得具体的指标值。其中,统计数据法是由评价人员基于对统计数据的收集、整理、分析、计算取得指标值的方法,使用该方法时,取值规则需要规定数据来源、有效数据的时间范围、单位、指标值计算方法等内容。例如:在城市发展质量的评价中,针对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全员劳动生产率等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规定,评价指标的数据以自然年度为基础,常住人口、就业人员为年末常住人口和年度就业人口数据,这些数据来源于国家或地方统计部门等内容<sup>[6]</sup>。

试验/测量法是由评价人员根据试验或测量的结果按照取值规则取得指标值的方法,使用该方法时,取值规则需要规定所使用的试验/测量方法、试验/测量的结果、与试验/测量的结果相对应的指标值。例如:在生态社区的评价中,针对室内

空气环境达标率的取值规则规定,评价人员按GB 50325-2010给出的方法进行试验(此为所使用的试验/测量方法),试验结果大于95%(此为试验/测量的结果)时,对应的指标值为3分(此为指标值);试验结果在90%(含)至95%(含)时,对应的指标值为2分<sup>[7]</sup>。

证据判断法是基于所提供的证明依据,由评价人员对照判断准则取得指标值的方法,使用该方法时,取值规则需要明确规定指标值及其判断准则、支撑作出判断的证明依据。例如:在人文社会科学期刊的评价中,针对期刊获得的学术声誉的取值规则规定,五年内获得中国出版政府奖的(此为判断准则),提供中国出版政府奖证书(此为证明依据),得50分(此为指标值)。

量表法是通过选择调查对象填写等级评价量表,获得主观评价数据取得指标值的方法,使用该方法时,取值规则要以两种相反的状态为两个端点,在两个端点中间按程度顺序排列不同的状态,并用不同的数值来代表某种状态,例如:最高(7)、很高(6)、高(5)、一般(4)、低(3)、很低(2)、最低(1);十分满意(5)、满意(4)、一般(3)、不满意(2)、很不满意(1)。例如:在政务服务满意度的评价中,针对群众从网上获得所办事项相关信息的便利性、电话咨询的畅通性等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设计了5级量表,将针对每个评价指标的满意程度分为“十分满意”“满意”“一般”“不满意”“很不满意”等5个等级,对应的分值依次为5分、4分、3分、2分、1分。

主观赋值法是基于一定的赋值依据,由评价人员根据经验、证明依据等情况,在规定的赋值区间内取得指标值的方法,使用该方法时,取值规则需要规定针对每个评价指标的赋值依据、赋值区间。例如:在针对某管理体系的成熟度评价中,针对内部和外部关键事项的识别与分析、对相关方及其需求的识别与分析等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以定性描述的方式规定赋值依据,并给出具体的赋值区间(例如:0分~4分)。

### 2.4.2 最低层级之上的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

对于最低层级之上的评价指标(例如:第一层

级的评价指标、第二层级的评价指标),并不是所有的情况下都需要对其进行取值。只有当根据评价目的,需要得到最低层级之上的评价指标的指标值时,评价标准中才会对最低层级之上的评价指标的取值规则作出规定。在这种情况下,最低层级之上的评价指标的指标值是由该指标下一层级的指标值使用相关的计算方法计算得出的。此时,在评价标准中需要给出相应的计算方法。

## 2.5 关于评价活动的组织实施

评价活动的组织实施是评价标准的可选要素,而不是评价标准的必备要素。只有当存在多个评价指标的取值有先后顺序要求、涉及不同的组织实施机构(视情况,可能是内部机构或外部机构)、对评价人员能力或经验有特别要求等情况时,为了确保评价结果的一致性,才会对评价活动的组织实施作出规定。

在对评价活动的组织实施作出规定时,通常考虑对评价活动的组织管理(明确评价对象、评价

目的、组织机构、实施机构、评价涉及的其他相关方等)、实施步骤(包括收集数据/材料、分析处理数据或材料、实施现场评价、计算结果、撰写报告等)、相关评价指标取值的先后顺序、评价人员的能力或经验要求等作出规定。

## 3 结语

GB/T 20001.8规定了起草评价标准的更为特定和具体的规则,对于提升评价标准的起草质量和应用效率具有重要意义。为了充分发挥GB/T 20001.8的作用,未来还需要重点开展以下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大宣贯力度,使标准起草者、标准审查员、标准出版编辑人员等各方充分了解GB/T 20001.8的内容和意义,以便在具体工作中应用该标准。二是加强标准实施信息的收集,积极收集标准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及时总结,为进一步完善评价标准起草规则提供支撑。

## 参考文献

- [1]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GB/T 20001.8—2023, 标准起草规则 第8部分: 评价标准[S]. 2023. Ln\_3AAgJ5enmUaXDTPHrD\_hEDkleNVCWXUeITW8wp1VRZ0zCDxDasgBbTDh2KM3&uniplatform=NZKPT.
- [2] 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s://std.samr.gov.cn/>.
- [3] 白殿一,王益谊,等,著. 标准化基础[M].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9.
- [4] 苏为华.多指标综合评价理论与方法问题研究[D/OL].厦门: 厦门大学, 2000[2000-9-10].<https://kns.cnki.net/kcms2/article/abstract?v=3uoqIhG8C447WN1SO36whBaOoOkzJ23E>
- [5]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GB/T 40993—2021, 消费品召回 效果评价[S]. 2021.
- [6]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GB/T 40482—2021, 城市发展质量评价指标[S]. 2021.
- [7]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GB/T 40240—2021, 生态社区评价指南[S]. 2021.